

2025 年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西安纤维纺织品监督检所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运维合同

委托人（甲方）：西安纤维纺织品监督检验所

受托人（乙方）：西安悟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甲方：西安纤维纺织品监督检验所

乙方：西安悟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针对甲方已有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及网上办事大厅软件产品，就乙方为甲方提供该系统的售后运维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 服务内容与方式

经双方协商，甲方确认选择售后运维服务方案为标准服务。

1、服务内容（详细服务内容见《悟空售后运维服务范围列表》）

日常答疑、技术咨询、系统维护、运行调优、数据备份、表单调整、标准更新以及系统操作培训。

2、服务方式

1) 远程服务：通过电话、邮件、即时通讯软件、远程视频会议软件等在线沟通方式提供服务。

2) 现场服务：

在系统运行过程当中，因系统程序错误造成的功能异常、数据丢失、系统宕机现象，乙方在接到需求后，48 小时内无法通过远程解决的，24 小时内协商安排工程师进行现场处理并给出解决方案，自行承担外出交通食宿费用。

二. 服务期限

售后运维服务期为壹年，自2025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日。若甲方付款时间超出合同第三条“费用支付”的约定时间，售后运维服务起始日期顺延至甲方实际付款日期。

三. 费用支付

1、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系统运维服务费用：

¥39,9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玖仟玖佰元整）；乙方为甲方开具等额发票。

2、乙方开户银行名称、账号和地址：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号：153006213

银行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 88 号尚品国际 B 座 1 层

四. 免责条款

服务期内，乙方对以下故障带来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 1、系统网络故障；
- 2、计算机及服务器等硬件故障；
- 3、甲方原因的计算机病毒感染；
- 4、用户操作错误造成的数据丢失及其他损失；
- 5、其他非乙方软件系统的故障带来的损失。

五. 违约责任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约造成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合理的维权费用（如律师费、差旅费等）。
- 2、若乙方未按本合同及附件 1《悟空售后运维服务范围列表》约定的服务标准提供服务，应承担以下责任：
 - （1）单项服务未达标：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采取补救措施；
 - （2）同一服务项累计 3 次未达标或单次故障超 72 小时未解决：甲方有权按合同总金额的 1%/日 收取违约金，直至问题解决为止；
 - （3）导致系统连续瘫痪超过 5 个工作日或核心功能完全失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剩余服务期费用外，还应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六. 保密条款及知识产权

- 1、乙方保证不得非法记录、存储、复制甲方涉密及敏感信息；不得泄露从甲方获取的非公开及涉密、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政策信息及其他用户资料等涉密及敏感信息)。乙方保证遵守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及出具的《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 2、乙方完成的检测成果、汇总材料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均归属于甲方，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提供，否则，乙

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 3、乙方保证甲方接受服务过程中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因侵权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以及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赔偿、甲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公证费、甲方人员误工费等)由乙方承担。

七.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时，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解决。

八. 其他约定

-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乙方在系统维保服务到期前三个月内向甲方发出书面服务到期通知。

双方需签订新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及网上办事大厅维保合同，具体维保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九. 合同附件

以下附件属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一) 附件 1：悟空售后运维服务范围列表；
- (二) 附件 2：保密协议；

(三) 附件 3：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甲方：（盖章）西安纤维纺织品监督检验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健



2025年 7 月 30 日

乙方：（盖章）西安悟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和



2025年 7 月 30 日